

关于靖边县 2024 年财政收支预算和 新增政府债券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的报告

靖边县财政局局长 杨耀

(2024 年 12 月 30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受县政府委托，现将靖边县 2024 年财政收支预算和新增政府债券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报告如下：

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财税部门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采取有效措施，狠抓工作落实，财政运行平稳有序。但受政策、市场等因素影响，土地方面收入出现减收，加之补发绩效奖、隐债化解、学校建设等新增支出需求巨大，财政收支发生一些变化，拟对本预算调整如下：

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方案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建议

2024 年，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59.85 亿元，拟调整为 81.78 亿元，增加 21.93 亿元，具体项目拟调整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确定全县财政总收入预期目标 130 亿元，预计完成 145 亿元，占预期目标的 111.5%，主要是成品油消费税和补缴油气矿业权出让收益。地方财政收入预期目标 19 亿元，预计完成 21.2 亿元，占预期目标的 111.6%，增加 2.2 亿元，主要是补缴历年政府投资项目耕地占用税、油气矿业权出让收益和上级财政部门未安排 12 月份增值税留抵退税调库等。

其中预计税收收入 14.82 亿元，占地方收入的 69.9%；非税收入 6.38 亿元，占地方收入的 30.1%。

2. 上级补助收入。年初预算 27.43 亿元，拟调整为 43.9 亿元（其中两税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预计 11.9 亿元，共同事权和专项转移支付预计 32 亿元），增加 16.47 亿元，主要是全县争取财力补助、增发国债和专项转移支付等收入增加。

3. 调入资金。年初预算 6.5 亿元，拟调整为 6.19 亿元，减少 3100 万元，其中从县级政府性基金调入年初预计 2.5 亿元无法实现，减少 2.5 亿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6.19 亿元，较预算增加 2.19 亿元。

4. 区域间转移性收入（土地指标调剂）。年初预算 2 亿元，拟调整为 1100 万元，减少 1.89 亿元。

5. 新增一般债券。年初预算 1.5 亿元，实际转贷 1.6 亿元，增加 1000 万元。

6. 上年结余。年初预计 3.42 亿元，决算后实际结余 1.48 亿元，减少 1.94 亿元。

7. 拟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3 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建议

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 2024 年一般债券县级还本支出 500 万元（决算线下反映），实际偿还 234 万元，拟调减 26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8 亿元，预计全年支出 79.64 亿元，增加 19.84 亿元。其中上级专款预计支出 36 亿元，较预算 20.6 亿元增加 15.4 亿元；县级支出拟调整为 43.64 亿元，较预算 39.2 亿元增加 4.44 亿元，具体县级支出项目拟调整如下：

1. **人员经费。**年初预算 20.41 亿元，拟调整为 21.9 亿元，增加 1.49 亿元，主要是补发绩效奖和增员增资等。

2. **公用及专项业务经费。**年初预算 6.9 亿元，拟调整为 7.1 亿元，增加 0.2 亿元，主要是增加同工同酬人员补助。

3. **政策性民生补贴补助。**年初预算 5.13 亿元，拟调整为 4.98 亿元，减少 0.15 亿元，主要是优先安排了上级补助资金。

4. **一般债券付息。**年初预算 0.61 亿元，拟不作调整。

5. **本级重大项目。**年初预算 5.25 亿元，拟调整为 4.94 亿元，减少 0.31 亿元，其中：

——重点项目预算安排 4.43 亿元，预计支出 3.9 亿元，减少 0.53 亿元，主要是芦河水治理 PPP 项目等未达到支付条件；

——隐性债务和完工项目消化预算安排 0.82 亿元，预计支出 1.04 亿元，增加 0.22 亿元，主要是加快清理拖欠。

6. **重大新增专项支出拟调增 3.21 亿元，其中：**收购延长国有土地 20831 万元，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治沙基地、周转房、县中队围墙护坡等维修配套 1233 万元，精神文明建设、正版软件、网络安全及舆情服务等 544 万元，第八届全国青少年无人机大赛 115 万元，六中设施设备及龙升路幼儿园设施配套 289 万元，第四十个教师节等 342 万元，交通安全隐患等治理 113 万元，省农担靖边县办事处风险准备金 200 万元，“陕北榆林过大年”、迎国庆、“清爽榆林、人大“履职杯”等系列活动 1617 万元，残次林地治理及图斑修复 813 万元，移民搬迁、公租房配套、百福宁小区改造等 350 万元，龙洲丹霞专线 149 万元，防汛抗旱 1682 万元，统万城运营及智慧旅游发展 560 万元，河东分院医

疗设备租赁 460 万元，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心理健康服务及病媒生物防治 198 万元，市政管护、环保及城乡人居环境治理 1168 万元，农业产业发展、高质量项目建设及网络员考核等 358 万元，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执法、智慧税务设施设备 597 万元，高速公路生态廊道建设 200 万元，散煤取暖安全治理 100 万元，海关监管专项经费 200 万元。

7. 动用预备费及其他支出。维持预算 0.9 亿元（其中预备费 0.6 亿元，其他支出 0.3 亿元），不作调整。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作上述调整后，**总体收支平衡情况为：**一般公共预算当年综合收入预计 81.78 亿元，加上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 0.21 亿元，预计收入总计 81.99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79.64 亿元，加上上解支出 0.5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 0.23 亿元，调出资金（支付无对应收入专项债券利息）0.13 亿元，预计支出总计 80.5 亿元。收支相抵，预计年终结余结转 1.49 亿元（全部为上级专款）。

这里需要说明的是：省市补助结算对账尚在进行，最终上述数据会有一些变化，待决算汇审后，再向常委会报告。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调整方案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建议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性基金收入 5.87 亿元，拟调整为 15.05 亿元，增加 9.18 亿元，具体项目调整如下：

1. 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 5 亿元，因土地市场低迷、用地企业困难等因素影响，预计完成 3.88 亿元，减少 1.12 亿元。

2. 基金补助收入。年初预算 4000 万元，预计完成 1.5 亿元，

增加 1.1 亿元，主要是增加超长期国债和乡村振兴项目补助资金。

3. 新增专项债券拟调增 9.04 亿元。

4. 上年结余。年初预计 4700 万元，决算后结余 6300 万元，增加 1600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建议

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3.37 亿元，预计全年支出 14.55 亿元，增加 11.18 亿元。其中上级专项基金预计支出 1.4 亿元，较预算 7900 万元增加 6100 万元；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拟调整为 13.15 亿元，较预算 2.58 亿元增加 10.57 亿元。其中土地征用报批等支出预计 2.94 亿元，较预算 1.35 亿元增加 1.59 亿元；棚改购买服务支出 3700 万元，较预算减少 100 万元；城市环境卫生污水处理支出预算安排 2500 万元，拟不作调整；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5500 万元，较预算减少 5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增加支出 9.04 亿元，用于职中扩建等 4 个项目建设 1.41 亿元、偿还隐性债务 7.63 亿元。

政府性基金收支作上述调整后，总体收支平衡情况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 15.05 亿元，加上调入资金 1300 万元，收入总计 15.1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计 14.55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630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方案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整建议。年初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04 亿元，拟调整为 10.19 亿元，增加 1.15 亿元，主要是清缴延长石油开发费。

(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整建议。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5.04 亿元，预计全年支出 4 亿元，拟调减 1.04 亿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作上述调整后，**总体收支平衡情况为：**2024 年预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19 亿元，减去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 亿元，预计当年结余 6.19 亿元，拟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四、政府债务限额及再融资债券情况

(一) 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2023 年，市级下达我县政府性债务限额 34.46 亿元，2024 年新增债券自带限额 10.64 亿元，预计总限额 45.1 亿元左右，最终以市级下达限额为准。截止目前，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 44.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0.08 亿元，专项债券 24.72 亿元）。

(二) 再融资债券及新增债券使用情况。2024 年，我县到期一般债券本金 2338 万元，转贷再融资债券偿还 2104 万元。当年新增政府债券 10.64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6 亿元，统筹用于乡村振兴和通村公路等；新增专项债券 9.04 亿元，用于项目建设 1.41 亿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救援中心 0.4 亿元、西区地下管网提升改造 0.3 亿元、地下水超采区治理 0.3 亿元、职中扩建 0.41 亿元），用于偿还存量隐性债务 7.63 亿元（中医院迁建项目 2.81 亿元、保障房等项目 1.91 亿元、全民健身活动中心项目 0.35 亿元、棚改项目 0.79 亿元、统万城遗址公园项目 1.46 亿元、新村区开发建设项目 1430 万元、林荫路统万路改造项目 1180 万元、检察技侦大楼项目 473 万元）。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

2024年，我县财政仍处“阵痛期”，组织收入难度越来越高，刚性支出需求越来越大，收支矛盾仍然异常尖锐。面对错综复杂形势，为进一步确保预算调整后各项收支执行，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四方面工作：

一是多措并举组织财政收入。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锚定全年收入目标，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持续关注重点税源和新增税源企业经营状况。针对各项收入倒排时间表，全力抓实土地出让收入，确保财政收入应征尽征、应收尽收。继续认真研判各级各类利好政策，精准掌握重大战略实施、重点领域投向、重要产业政策，主动抢抓机遇，举全县之力向上争资争项争政策。

二是从严从紧财政支出管理。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筑牢兜实“三保”底线，确保“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做到应保尽保。不断强化预算约束，坚持无预算不支出，严控新增支出规模。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确保教育、科技等重点支出达到考核要求。

三是加强运行监测加快支出进度。充分利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加强对“三保”预算安排与执行、库款规模、暂付款项、政府债务等方面的联动监测和动态预警，及时跟踪分析，准确预判趋势。夯实支出责任，采取通报进度、强化督促的方式，推动各类资金加快使用。特别要高度关注增发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等对稳增长拉内需有重要支撑作用，而执行率偏低的支出，采取有效措施，加快实施进度，切实形成实物工作量。

四是积极稳妥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扎实推进存量债务化解，坚决遏制新增债务风险。用活用足国家实施的一揽子化债政策，通过再融资债券置换、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消化等措施，切实减轻财政短期偿债压力，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今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压力较大，我们将迎难而上，主动作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积极推进深化财税体制和零基预算改革，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监督指导下，坚决落实县人大决议意见，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预算约束和统筹能力，提升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为全县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